

东莞市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部门名称		东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25	下属二级单位数	1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1,110.04	财政拨款		2,016.90
	项目支出	876.86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30.0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加强各文艺家协会的联络协调、工作指导和监管，保障各文艺家协会的日常运作，团结引领广大文艺工作者潜心创作，力争推出在全国产生影响的东莞题材文艺作品，支持原创文艺精品参赛评奖，争取文艺作品和文学创作获奖不少于2项；加强新文艺群体的党建工作，以党建为引领，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组织文联换届选举，强化组织保障，有效地推动东莞文化事业健康发展。 目标2：积极与省内市内专业机构和专家团队合作，以“出作品、育人才”为主线，通过主题性文艺创作、讲座、研讨和成果分享交流等形式，策划实施10场以上“中国文艺名家看东莞”“文艺论见”等品牌活动，进一步培育我市文艺创作团队和文艺名家，提升其在国内的知名度；通过优化题材规划，扶持2-3个重点项目创作，孵化10个文本类项目创作，力推一批在国内具有影响力的文化精品；通过文艺名家的高度、影响力及品牌效应，丰富提升东莞城市文化内涵，为文化强市建设增添精神动力和软实力。 目标3：以文艺家讲堂、艺术党课，红色文艺轻骑兵文艺演出等形式持续开展9场或以上“送欢乐下基层”活动，进一步提升实效性、创新组织形式，有效增强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实现由“送”文化到“种”文化，再到“兴”文化的效果。 目标4：积极组织优秀文艺作品的征集和整理，通过与本地主流媒体合作，利用“东莞文艺空间”展示平台、微信公众号和网站等手段，更好地搭建线上线下结合的宣传推广阵地，做好文艺成果的宣传与推介，全年制作宣传视频不少于5个，媒体报道不少于20篇；结合“文艺论见”，组织开展3场文艺精品评论、研讨会，通过作品评论和总结，提炼东莞文学现象，打造地域文化品牌高地，全面提升东莞文化形象和文化自信，提升东莞城市知名度和影响力。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加强党建引领，保障协会运转	一是为协会提供日常运作的基本经费，加大党建工作投入，主要做好文联换届和协会的管理；二是为协会提供维权服务及宣传授课；三是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协会2022年财政资金使用进行审计。	218.00	履行文联“团结引领、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的职能，加强各文艺家协会的联络协调、工作指导和监管，保障各文艺家协会的日常运作，团结引领广大文艺工作者潜心创作，力争推出在全国产生影响的东莞题材文艺作品；加强新文艺群体的党建工作，以党建为引领，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组织文联换届选举，开展党支部活动强化组织保障，有效地推动东莞文化事业健康发展。	
	文艺作品质量提升、人才培养及重点项目扶持	一是开展“中国文艺名家看东莞”名家讲座不少于5场；二是围绕“文艺论见”品牌开展改稿会、沙龙等系列活动不少于5场；三是优化题材规划，对重点项目进行专家一对一辅导；四是征集2-3个项目进行签约推广，精选扶持10位个人创作项目或孵化文本；五是加强“樟木头”中国第一村管理，举办主题征文、采风等系列活动；六是支持东莞劳动者文学创作，拟成立东莞劳动者文学创作基地，组织10位全国知名文艺评论家对东莞劳动者文学作品进行评论、研讨。	209.00	积极与省内市内专业机构和专家团队合作，以“出作品、育人才”为主线，通过主题性文艺创作、讲座、研讨和成果分享交流等形式，策划实施“中国文艺名家看东莞”“文艺论见”等品牌活动，进一步培育我市文艺创作团队和文艺名家，提升其在国内的知名度；通过优化题材规划，扶持重点项目创作，孵化文本类项目创作，力推一批在国内具有影响力的文化精品；通过文艺名家的高度、影响力及品牌效应，丰富提升东莞城市文化内涵，为文化强市建设增添精神动力和软实力。	
	“送欢乐下基层”文艺精品展演活动	举办市文联文艺志愿服务行系列活动。主要包括：文艺名家美育课堂和业务培训课堂、“诗意图”文艺演出、“文化援疆”“文化援疆”艺术交流、“到人民中去”文艺精品展演，全年不少于9场。	29.86	全年计划举办9场或以上活动，以文艺家讲堂，艺术党课，红色文艺轻骑兵文艺演出等形式持续开展“送欢乐下基层”工作，进一步提升实效性、创新组织形式，有效增强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实现由“送”文化到“种”文化，再到“兴”文化的效果。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会数量	年均19个	19个
			协会活动、项目完成个数	10个或以上	10个
			开展法律知识培训场次	年均2场	2场
			举办活动场次	年均24场	24场
			文艺精品数量	2篇或以上	2篇
			出版物	年均2册	2册
			媒体报道报道篇数	年均20篇	20篇
			宣传视频制作	年均5次	5次
	质量指标	签约数量	10项或以上	10项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文艺精品评奖参与率	90%或以上	90%或以上	

	时效指标	出版完成时限	100%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情况	100%或以下	100%或以下
		下属协会数量控制	不超过20%	不超过20%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艺作品和文学创作获奖情况	年均2项	2项
		社会评价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政资金保障程度	大于80%	大于80%
		管理机制	良好	良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率	95%或以上	95%或以上